

宁夏大学葡萄酒学院文件

宁大葡院发〔2019〕24号

关于安全大检查中发现存在的问题 及整改落实的通知

各办公室：

根据学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《关于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安全大检查的通知》（宁大综治发〔2019〕21号）的通知要求，11月25日上午，学院对各办公室、会议室、实验室进行了安全排查，现将排查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落实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存在的安全隐患清单

1. 学院B段406室自动饮水机电线裸露，存在安全隐患；
2. 学院A段410会议室、B段401办公室、B段412《品尝学》实训室电源插线板放在地上，存在安全隐患；

3. 试卷库东西摆放零乱，与试卷无关的东西搬到负一层库房存放；
 4. 楼道超低温保存箱未接电源，接通符合标准负荷的电源启用；
 5. A417 葡萄营养实验室多个电源插线板放在地上，拉线随意，存在安全隐患。实验室整体脏乱差，液化气瓶放置使用存在安全隐患；消煮室安全隐患严重；
 6. A 段西侧消防前室（楼道口）堆放杂物，影响消防安全；
 7. A 段 415 研究生学习室，东西堆放杂乱；
 8. A 段 411 葡萄育种室拖把放在水池上，电源插线板放在地上，存在安全隐患；
 9. A 段 406 第一房间（靠西）堆放纸箱一个，折叠椅一把，立即清理整改；
 10. A 段 407 栽培生理室，东西堆放杂乱；
 11. A 段 403 室电源插线板放在地上，存在安全隐患；
 12. A 段 404 室东西摆放杂乱；
 13. 负一层库房东西堆放杂乱；
- ## 二、整改措施责任人及完成时限
1. 电线、电源的问题，学院找电工，统一整改存在的安全隐患。
责任领导：李 静
具体负责人：各部门及实验室负责人
 2. 实验室环境整改
责任领导：张亚红 张军翔

具体负责人：王锐 徐国前 徐伟荣 张宁波 金刚 马雯 姜红

3. 负一层库房整改

责任领导：李 静

具体负责人：王大伟 王 兵 王 礼

4. 对学生宿舍进行大检查，严查学生有无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和存放管制刀具的情况。

责任领导：马浩谦

具体负责人：王 兵

以上整改 11 月 29 日下午四点前全部完成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1. 需要学院通过经费来支持解决的，由院长审批解决；
2. 实验室安全问题的整改，由张亚红院长、张军翔副院长召集所有实验室责任人，对安全问题提出明确的要求和整改标准。

